

2026年
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草拟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贯彻落实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 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 负责行政区划工作，研究和修订全区行政区划规划；负责镇、街、行政村、社区的设定、撤销、调整、更名和行政区划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域边界勘定和管理工作；承担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负责地名管理和地名的命名、更名、销名的报批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的管理工作。

（五） 贯彻落实婚姻管理政策，负责婚姻登记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六） 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负责殡葬管理和殡葬改革工作。

（七）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

（八） 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工作。

（九） 贯彻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 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十一) 将区卫生健康局承担的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等职责划入区民政局，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民政局。

(十二) 将区民政局承担的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措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全区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建设等职责划入区委社会工作部。职责划转后，区民政局按照区委“两新”工委确定的职责分工，承担有关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和社会福利股、社会组织管理和区划地名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本级预算，韶关市曲江区社会福利院以及纳入编制范围非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预算。纳入编制范围非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韶关市曲江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韶关市曲江区殡葬服务所、韶关市曲江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97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5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8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76.47	本年支出合计	2,976.4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76.47	支出总计	2,976.4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976.47	2,97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2,878.76	2,878.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曲江区社会福利院	97.71	97.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76.47	594.78	2,381.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50	551.80	2,381.7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45.08	304.84	140.24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6.03	176.03	0.00	0.00	0.00	0.00
2080209	老龄事务	64.00	0.00	64.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5.05	128.81	76.2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40	116.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8	38.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67	22.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0	36.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5	18.25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462.56	130.56	332.01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50.81	0.00	50.81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23.20	0.00	223.2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0.56	130.56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78.95	0.00	478.95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78.95	0.00	478.95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16.00	0.00	816.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0.00	0.00	23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86.00	0.00	586.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0	临时救助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03.50	0.00	603.5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3.50	0.00	123.5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80.00	0.00	48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4	14.1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4	14.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5	6.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9	7.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76.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5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8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76.47	本年支出合计	2,976.4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76.47	支出总计	2,976.4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76.47	594.78	2,381.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50	551.80	2,381.70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445.08	304.84	140.24
[2080201]行政运行	176.03	176.03	0.00
[2080209]老龄事务	64.00	0.00	64.0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5.05	128.81	76.24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40	116.4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8.98	38.9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2.67	22.6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0	36.5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5	18.25	0.00
[20810]社会福利	462.56	130.56	332.01
[2081001]儿童福利	50.81	0.00	50.81
[2081002]老年福利	223.20	0.00	223.20
[2081004]殡葬	50.00	0.00	50.00
[2081005]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0.56	130.56	0.00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	0.00	8.00
[20811]残疾人事业	478.95	0.00	478.95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78.95	0.00	478.95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816.00	0.00	816.00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0.00	0.00	230.00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86.00	0.00	586.00
[20820]临时救助	11.00	0.00	11.0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1.00	0.00	1.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0.00	10.0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03.50	0.00	603.50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3.50	0.00	123.50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80.00	0.00	48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4.14	14.1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4	14.1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95	6.9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7.19	7.1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8.83	28.8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8.83	28.8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8.83	28.8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94.78
[301]工资福利支出	373.89
[30101]基本工资	97.89
[30102]津贴补贴	89.53
[30103]奖金	40.19
[30107]绩效工资	51.3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5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2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30113]住房公积金	28.8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28
[30201]办公费	4.92
[30202]印刷费	0.10
[30205]水费	0.05
[30206]电费	1.15
[30207]邮电费	1.10
[30211]差旅费	0.60
[30213]维修（护）费	0.30
[30217]公务接待费	2.10
[30226]劳务费	128.66
[30228]工会经费	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61
[30302]退休费	61.65
[30305]生活补助	1.13
[30307]医疗费补助	2.8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81.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00
[30201]办公费	29.63
[30226]劳务费	1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0.3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9.70
[30305]生活补助	259.44
[30306]救济费	1,960.2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9.46	49.46	0.00	0.00
“三公”经费	8.10	8.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10	2.1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594.78	594.78	594.78	0.00	0.00	0.00
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497.06	497.06	497.06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03.45	303.45	303.4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68	151.68	151.6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3	41.93	41.93	0.00	0.00	0.00
韶关市曲江区社会福利院	97.71	97.71	97.7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0.44	70.44	70.44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8	23.68	23.68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81.70	2,381.70	2,381.7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各项民生工作，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韶关市曲江区民政局	2,381.70	2,381.70	2,381.7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各项民生工作，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殡葬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继续深化殡葬改革，有效落实殡葬惠民政策，满足群众的丧葬需求。
残疾人两项补贴费	478.95	478.95	478.95	0.00	0.00	0.00	0.00	使广大残疾群众获得实实在在的生活利益，增强幸福感指数，提高生活质量。
城镇低保基本救助金、物价补贴及一次性生活补贴（困难群众）	230.00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有效地为城镇困难群众提供最低生活保障，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城镇特困供养对象护理费（困难群众）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有效保障城镇特困户得到正常的护理服务，提高城镇特困户生活水平。
城镇特困供养金、物价补贴及一次性生活补贴（困难群众）	71.50	71.50	71.5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困难群众基本救助保障制度，保障城镇特困户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社会救助工作顺利开展，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高龄津贴	223.20	223.20	223.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高龄津贴发放，鼓励老龄群众健康长寿，幸福生活，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困难群众）	50.81	50.81	50.81	0.00	0.00	0.00	0.00	保障孤儿、事实儿童基本生活，促进儿童健康地成长，更好地融入社会。
婚姻登记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婚姻登记处正常运作，做好“全城通办、跨省通办”业务，提高群众对婚姻登记满意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春节送温暖慰问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慰问群众度过寒冬，让慰问群众度过一个祥和愉快的春节，感受到社会的温暖，提高生活信心。
临时救助（困难群众）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困难群众及时得到临时救助，有效的减轻困难群众的生活负担。
流浪乞讨救助金（困难群众）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照料安置工作，确保应救尽救，提高救助管理水平。
农村低保基本救助金、物价补贴及一次性生活补贴（困难群众）	586.00	586.00	586.00	0.00	0.00	0.00	0.00	及时有效地为农村低保户提供最低生活保障，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护理费（困难群众）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有效保障农村特困户得到正常的护理服务，提高农村特困户生活水平。
农村特困供养金、物价补贴及一次性生活补贴（困难群众）	410.00	410.00	41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保障农村特困户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污水处理价格补贴	6.24	6.24	6.24	0.00	0.00	0.00	0.00	减轻低收入家庭用水负担，同时能享受到优质用水，提高低收入家庭满意度。
养老服务机构安全建设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敬老院安全建设、运营，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为老年人提供一个舒适的居住环境，提高生活水平。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业务水平和能力，做好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工作。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安置中心运转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流浪救助工作顺利开展，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老龄“银龄安康行动”项目经费（含意外险、老年人健康活动等经费）	64.00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老年人抵御意外风险能力，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不断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76.47万元，比上年减少168.3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对殡葬经费和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的补助减少；支出预算2,976.47万元，比上年减少168.3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对殡葬经费和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的补助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9.46万元，比上年减少32.18万元，下降39.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公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0.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6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0.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9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39.0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438.69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37万元，比上年减少0.83万元，下降69.2%，主要原因是按实际业务需要减少。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费	478.95	使广大残疾群众获得实实在在的生活利益，增强幸福感指数，提高生活质量。
城镇低保基本救助金、物价补贴及一次性生活补贴（困难群众）	230	及时有效地为城镇困难群众提供最低生活保障，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高龄津贴	223.2	通过高龄津贴发放，鼓励老龄群众健康长寿，幸福生活，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农村低保基本救助金、物价补贴及一次性生活补贴（困难群众）	586	及时有效地为农村低保户提供最低生活保障，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特困供养金、物价补贴及一次性生活补贴（困难群众）	410	落实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保障农村特困户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